

气象万千

# 启动应急响应 减轻污染影响

## 河北十城市启动应急响应联防联控

全社会主要污染物减排比例达到20%以上

**本报记者周迎久 张铭贤石家庄报道** 11月6日24时,随着河北省各传输通道城市解除重污染天气Ⅱ级应急响应状态,自11月4日起的这轮重污染天气过程提前告一段落。

河北省环境应急与重污染天气预警中心工程师张良介绍说:“经过多部门会商,我们预测11月4日至8日河北将出现连续4天的重污染天气过程,部分区域有可能出现严重污染天气。在这样的背景下,河北石家庄、保定、廊坊、邢台、衡水、邯郸、定州、辛集、唐山、沧州等10城市于3日发布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11月4日0时启动Ⅱ级应急响应。”

按照河北省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要求,启动Ⅱ级应急响应后,河北全社会主要污染物减排比例应达到20%以上。按照这一管控要求,河北针对不

同企业分别采取错峰生产措施、轮流错峰生产措施以及季节性长期降低生产负荷措施。

加强督导落实,确保应急减排措施落实到位。11月4日,河北省环保厅厅长高建民带队到保定市,现场督导检查各项应急响应措施的落实情况。针对检查出的问题,他要求保定市要迅速整改、严格整改,要举一反三、持续整改。

11月5日,河北环境综合执法局统筹全省执法力量,组成152个执法组全部驻地集结到位,开展第三轮大气环境执法检查专项行动,并重点针对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措施、采暖季错峰生产等措施落实情况

进行执法检查,在重污染天气期间依然违法排污的企业将依法严厉高限处罚。

启动应急响应3天来,张良一直盯着各市实测空气质量数据,研判重污染天气发展趋势。张良说:“从实况看,11月4日,河北省空气质量为良,11月5日,以良至轻度污染为主,11月6日白天,空气质量逐步转差,北部以良至轻度污染为主,东部以轻度污染为主,中南部以中度至重度污染为主。”

各地高度重视重污染天气应对工作,狠抓减排措施落实,有效抑制了此次污染过程中PM<sub>2.5</sub>浓度的快速上升。此次过程实况较预测偏轻,污染浓度峰值较预测偏低,污染发生时间较预测偏晚,持续时间也相对较短,说明已经采取的减排措施起到了积极效果。

11月7日白天,河北大气扩散条件逐步转好,重污染过程自北向南结束。



▲图为环境执法人员上路检查。



▶图为北京市平谷区出动监测车,检查外埠进京大货车。

## 天津紧密配合全力应对重污染天气

查处载货汽车违反限行行为 3208起

**本报记者郭文生 见习记者任效良天津报道** 11月3日,天津市根据环境保护部启动重污染天气区域应急响应联动要求,经市政府批准,发布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要求从11月4日零时起启动Ⅱ级应急响应。这是天津市自今年新修订《天津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以下简称《预案》)以来首次发布橙色预警。

在应对这次重污染天气过程中,天津市应急指挥部第一时间将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启动通知传达至每个成员单位。各区、各部门快速响应,通过电话、微信、电话等各种方式,部署应急响应措施具体的落实工作。

天津市新闻办第一时间组织新闻媒体发布预警信息并积极组织市公安交管局、市环保局编制新闻宣传材料,及时在媒体上对本次橙色预警的各项措施进行宣传。

天津市交管局重点对中型、重型载货汽车单双号限行管理措施进行部署。市交通委、运输委向各有关单位及港口企业下发通知,要求其严格落实各项Ⅱ级应急响应措施。

橙色预警应急响应期间,天津市各区、各部门严格落实《预案》要求,强化督查检查,确保各项应急措施落实到位。应急响应启动首日,天津市副市长孙文魁主持召开全市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治理攻坚行动周调度会议,对此次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应对工作进行了再部署、再动员。

天津市环保局派出由局领导带队的5个督导组,明察暗访各区应急措施落实情况。派出3个督查组对部分区、成员单位响应措施落实情况开展督查。同时,派出5个环保执法组对工业企业开展执法检查。

天津市公安交管局全力加强限行车辆管控处罚,查处载货汽车违反限行行为3208起,其中现场处罚2474起,电子警察摄录734起。

天津市交通运输委联合环保和工信部门加大对重点用车企业错峰运输督查检查力度,24家重点用车企业错峰减少运力3259车次。市建委、工信委、交通委、水务局共派出35个专项检查组,督查检查点位144个。

仅应急响应启动首日,天津全市各区、各部门就累计出动督查检查人员3666名,依照清单抽查工业企业816家、各类施工工地544个、混凝土搅拌站21个,遥测、拦检机动车2236辆。对所发现问题均现场要求立即整改,并对督查检查中发现的9个典型问题予以通报。

### 专家访谈

## 应优先考虑保护公众健康

本报记者文雯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区域预报中心曾会同京津冀鲁豫晋豫报部门对空气质量形势研判分析。预报显示,11月4~7日,区域以弱偏西南风为主,可能出现持续时间更长、污染程度更重新一轮重度及以上污染过程,其中11月6日前后污染到达峰值水平,部分地区可能出现严重污染。

11月3日,连续发布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后,北京、天津和河北、山西、山东、河南等部分城市迅速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根据实际监测数据显示,11月4日~6日,京津冀及周边区域出现了中度污染,北京11月6日6时PM<sub>2.5</sub>浓度上升至145μg/m<sup>3</sup>(AQI值193),为本次污染过程(截至11月6日8时)最大值。石家庄11月6日7时小时AQI值208,是截至11月6日8时的小时AQI最大值,为重度污染。

橙色预警发布后应急减排效果如何?本报记者为此专访了国家城市环境污染防治技术研究中心研究员彭应登。

**中国环境报:**发布橙色预警以后,有人认为相关应急减排措施会带来很多经济损失,这些损失能进行估算吗?



**彭应登:**橙色或红色预警期间实施各项强制性措施与建议性措施,会对城市经济与社会造成较大的冲击。但具体会造成多大的经济与社会损失,很难全面估算。因为直接的经济损失相对而言可定量估算,而间接的社会损失很难定量估算。

**中国环境报:**那能不能不发橙色或红色预警,以避免相应的损失?

**彭应登:**不发橙色或红色预警可能导致公众健康损失,这很难与采取应急响应措施的经济与社会代价进行横向的定量比较。如损失在可接受范围内的话,公众健康的价值将永远大于经济与社会损失。因此,从政府决策的层面讲,保护公众健康应该是优先考虑的。环境保护部早在2015年12月4日紧急印发《关于做好12月5日至9日空气重污染过程应对工作的函》,要求北京、天津、河北、山东、河南等省(市)人民政府,积极做好应对工作。要按空气质量预报结果上限确定预警级别,做好应急响应。

**中国环境报:**未来一段时间,橙色或红色预警会是常态吗?

**彭应登:**在目前城市污染物排放量基数居高不下的局

面下,冬季频发的极端不利气象条件是导致连续多日重污染天气反复出现的首因。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这种局面在华北地区的采暖季节不会轻易改变。因此,我们要充分认识到北京及周边地区雾霾治理的复杂性、艰巨性和长期性,做好打持久战的准备。

**中国环境报:**您认为应急减排措施有效吗?

**彭应登:**橙色或红色预警期间应急措施的作用主要是为了“削峰降速”。“削峰”就是削减重污染空气的浓度峰值,“降速”就是减缓空气污染物累积的速度。通过“削峰降速”,可以最大程度地减轻重污染空气对公众身体健康的影响。

比如,2015年12月8日北京首次红色预警是在橙色预警基础上启动的,提前采取应急措施的时间较短,但预警期间机动车单双号限行措施直接减排了20%左右的污染物,PM<sub>2.5</sub>浓度值降低10%左右。12月19日,北京第二次红色预警提前24小时启动,采取应急措施时间较充分,预警期间单双号限行措施直接减排了30%左右的污染物,PM<sub>2.5</sub>浓度值降低了20%左右。

以上北京二次红色预警应急措施效果评估结果表明,机动车单双号限行的“削峰降速”效果是较为明显的。

## 武汉第三次扩大高污染燃料禁燃区

2020年底完成,每年预计可减排上万吨大气污染物

**本报讯** 近日,湖北省武汉市正式发布《关于重新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通告》,这也是武汉市第三次扩大高污染燃料禁燃区(以下简称“禁燃区”)。扩大后的禁燃区范围包含武汉绕城高速公路合围区域和绕城高速公路外9片单独区域,相较以往的禁燃区面积大幅度扩大。到2020年底前,全部禁燃区将完成改燃,每年预计可减排上万吨大气污染物。

对于禁燃区燃用设施改燃,武汉市给出了清晰的时间表。油页岩、原油、重油、渣油、煤焦油燃用设施应当于2017年12月31日前拆除或者改用清洁能源。单台出力小于20蒸吨/小时的燃煤锅炉应当于2017年12月31日前拆除或者改

用清洁能源;其他煤炭及其制品燃用设施(不含新型干法回转窑熟料烧成工段)应当于2019年9月30日前拆除或者改用清洁能源。石油焦燃用设施应当于2020年12月31日前拆除或者改用清洁能源。

在禁燃区内销售高污染燃料,将处没收原材料、产品和违法所得,并处货值金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对于在禁燃区内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或者未按照规定停止燃用高污染燃料,或者在城市集中供热管网覆盖地区新建、扩建分散燃煤供热锅炉,或者未按照规定拆除已建成、不能达标排放的燃煤供热锅炉,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鄢祖海 杨海霖

## 常德加强大气污染联防联控

针对内源污染启动超常规格,采取超常举措

**本报记者刘立平 通讯员黄道兵常德报道**“从今日起,全市进入大气污染防治特护期,针对内源污染,启动超常规格,采取超常举措。”在近日召开的湖南省常德市大气污染防治紧急调度会上,副市长涂碧波向全市下达“火线令”,石门、汉寿、市农委等单位纷纷行动起来。

石门县委“一把手”齐出,市人大常委副主任、县委书记谭本仲,县长郭碧勋召开特护期紧急调度会,一致要求全县整体动员、整体联动,打一场空气质量特护攻坚战。谭本仲、郭碧勋要求,各乡镇(区)、街道、农林场要管控好秸秆禁烧和垃圾禁烧,层层宣传、层层传导、层层落实,层突出典型,抓工作推动,抓督查考核;各相关部门要履行“管行业必须管环保”之责,迅速把目标任务分解落实到责任人,形成网格化、全覆盖齐抓共管的局面;县委组织部、县纪委监委要实行全程跟踪问责追责,对没有完成年度环保目标任务的,实行约谈、诫勉

等组织和纪律措施,并一律上追一级。汉寿县副县长宋万林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紧急调度会上要求,县政府要迅速下发《汉寿县大气污染防治特护期工作方案》,明确职责任务;各职能部门要严格履职,切实抓好建筑垃圾、道路扬尘、秸秆焚烧、露天烧烤、油烟污染、垃圾焚烧、烟花爆竹、黄标车、棚改工地等各类问题的整改;加大宣传力度,设立有奖举报电话、信箱,发动群众、依靠群众做好大气污染防治;严格执法,对破坏大气环境质量的违法行为严肃处理;坚持每天调度,落实任务,对督导不力、执行不力的单位及其负责人进行追责问责。

常德市农委主任李百艳表示,要坚决贯彻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抓好秸秆禁烧工作;要进一步加大执法处罚力度;与环保、住建、城管等部门组成联合督查组,对秸秆、落叶和垃圾焚烧开展联合督查,并做好督查结果的运用。

## 太原万柏林区成立乡街环保工作站

确保环境监管全覆盖、无死角

**本报记者高岗松太原报道** 为完善环境监管体系,进一步强化环境有效管理,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近日挂牌成立15个乡街环保工作站。据悉,这是山西首个成立乡街环保工作站的县(区)。

自9月中下旬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治理攻坚行动开展以来,万柏林区政府坚持每天早7:30环保例会制度,坚持问题导向,层层传导压力,统一调度、统一部署、统筹推进,全面推进散煤治理、清洁能源改造、“散乱污”企业整治等。同时,先后制定出台了餐饮业油烟、噪声污染分类处置办法。对全区范围内存在污染问题的餐饮业集中整治,引导餐饮业规范发展,从源头解决油

烟污染问题。通过发放、张贴标语,悬挂宣传标语,媒体刊发报道,微信公众号推送等各种形式宣传禁煤政策,全力推进建设“禁煤区”。

层层压实责任,拿出20%的考核分值纳入全区目标责任制考核体系,形成长效考核机制。此次在全区15个乡街成立环保工作站是通过购买社会服务的形式,为每个乡街派驻3名至5名网格化监管人员,确保环境监管全覆盖、无死角。

截至目前,全区共摸排“散乱污”企业259家,其中关停取缔179家,升级改造规范整治80家。4个城中村、9个城边村村棚拆除工作全部启动,并确保在年底前完成目标任务。

## 西安碑林铁腕治霾专职网格员上岗

分片包抓三级网格区域

**本报讯**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50名铁腕治霾专职网格员近日正式上岗。

整齐划一的电动巡查车,统一的绿色背心制服、佩戴专门的上岗证件……专职网格员按照包片、包区(社区)、包街、包户的原则,分片包抓三级网格区域,通过不间断巡查及时发现问题、上报、复查各类环境污染问题。

面临冬季严峻的大气环境形势,碑林区结合辖区实际情况,围绕扬尘污染、餐饮油烟、露天烧烤、原煤散烧、汽修喷漆、加油站治理、“散乱污”整治、焚烧垃圾树叶、鞭炮燃放等重点问题,全面加强工作责任,加大巡查巡查力度,形成全过程、全覆盖、无死角、零死角的网格化管理体系,确保治霾取得实效。

“要严格执行网格长负责制,网格长对所属区域的铁腕治霾工作负总责。”西安市碑林区区委、副区长侯学东要求,区各级职

能部门要充分发挥二级网格组织、指挥、督查、协调的领导作用,各街办、社区要重点强化三、四级网格巡查、发现、上报、处置的基础作用,各级网格分片协作,各负其责,各司其职。特别是专职网格员,要实时跟进上报问题的处理处置情况,对处理过程、处置时限和整改效果进行全方位监督,确保反馈问题及时解决。

为确保网格员尽责履职,碑林区纪检监察部门牵头,组织各职能部门、督查室、铁腕治霾办成立联合督察组,对各街办和职能部门铁腕治霾网格化管理工作进行监督考核。对不称职网格员严肃问责,直至解聘辞退。

西安市环保局副局长李博表示,碑林区网格员作为全市首批专职网格员,进一步织密网格,加大末梢巡查力度,在推进西安市铁腕治霾网格化管理方面起到了表率作用,值得其他区县借鉴和推广。王双瑾

## 北京全面严格落实应急措施

检查企业661家,查处违法问题37个

**本报通讯员韩继波北京报道** 针对11月4日开始的北京重污染天气,北京市各单位在提前采取减排措施的基础上,全面落实空气重污染橙色预警应急措施,加强督查执法。

空气重污染橙色预警期间,环境保护部督查组发现顺义区祥云药业药渣露天堆放,堆放场地未硬化,无苫盖;赵全营镇西小营村无名塑料加工厂未按要求停产;义合兴水泥构件有限公司属于散乱污企业。针对以上问题,已移交属地处理。

北京市环保部门继续针对“三烧三尘”(施工扬尘、道路扬尘、堆场扬尘,秸秆焚烧、

垃圾焚烧、露天烧烤)、工业企业污染排放开展执法检查,11月6日共出动执法人员1558人(次)。

固定源方面,北京市环保部门共检查工业企业、施工工地、餐饮、停限产企业117家,发现问题19起,主要为工地扬尘、无废气处理设施、危废露天存放等,已责令现场整改,移交属地进一步处理。各区环保部门共检查企业661家,发现渣土露天存放、环保设施未正常运行、无废气处理设施等违法问题37个,均责令其立即停止违法行为,立案处罚或移交相关部门处理。

移动源方面,北京市检查各类机动车87786辆(次),其

中,人工检查重型柴油车4307辆(次),环保部门上路监督抽查违法数量为377辆(次),现场移交交通管理部门处罚超标355辆(次);环保部门入户检查处罚超标超标32辆(次),拟处罚6.53万元。

城管执法部门出动执法人员5989人,共规范、查处违法行为132起,罚款48000元。其中,查处无照经营燃煤2起,立案2起;检查工地1259个,规范工地87起,立案12起;检查渣土车辆83辆,规范26起,立案3起。

北京市住建部门出动检查人员823人,共现场检查工地690个、非现场检查工地2100个,责令整改工地30个。园林绿化部门共出动督查人员456人(次),检查现场134处。

城市管理部门对重点道路每日增加1次及以上清扫保洁作业,共出动作业人员47993人(次),作业车辆6794车(次);出动检查人员1053人(次),车辆321车(次);检查道路943条(次),处罚渣土车14台。

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共处罚建筑垃圾、渣土、砂石运输等货车交通违法行为3247起,劝返进京高排放车辆1640辆。

交通委执法部门加强机场、火车站、省际客运站等重点地区的监管,出动执法人员100人(次),检查运输车辆100余台(次),查处出租汽车违章15件、违规货运车辆1台。



▲图为机动车排放执法人员设立执法点位,检查重型柴油车。韩继波供图